

# 國立中興大學動物科學系師生互動協調小組組織章程

110年7月27日 系務會議訂定

第一條 為保障學生學習、生活及受教權益，增進系上和諧，特設立師生互動協調小組（以下簡稱本小組）。

第二條 本小組由大學部三、四年級導師與研究所導師組成，系主任擔任召集人。依事件需要可另立機動成員。

第三條 本小組職掌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學生輔導之政策與制定。
- 二、受理學生輔導申請案件。
- 三、協助處理研究生更換指導教師。

第四條 本小組每學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決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以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行之。

第五條 本組織章程經系務會議通過報請院長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